“兴连英才计划”秒懂清单

一、高层次人才

（一）科技人才创新支持政策。尖端人才、领军人才团队和“带土移植”重大团队，享受最高500万元研发项目资助；杰出青年科技人才、优秀青年科技人才和青年科技之星，分别享受每人100万元、30万元和10万元研发项目资助。

市科技局对申报项目进行形式审查，组织专家评审和现场考察

申报单位访问大连人才网，登录大连市科技项目管理信息平台，提交申报书、可行性报告等材料

项目归口管理部门审核推荐

申报单位与市科技局、归口管理部门签订合同，市科技局将资金拨付至所在单位

市科技局官网公示5个工作日，无异议的，下达项目支持计划

项目合同完成半年内，市科技局组织项目审计、专家评审和现场考察，对项目进行验收

（二）科技人才创业支持政策。所在企业可享受贴息补助最高100万元。

申报单位访问大连人才网，登录大连市科技项目管理信息平台，提交申报书、可行性报告等材料

项目归口管理部门审核推荐

市科技局对申报项目进行形式审查，组织专家评审和现场考察

市科技局官网公示5个工作日，无异议的，下达项目支持计划，审核列入支持计划的企业发生的银行贷款贴息金额

市科技局拨付资金至企业

（三）“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支持政策。实施“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揭榜挂帅”项目，按照不超过项目实际自筹研发费用支出30%给予发榜方补助，最高1000万元。

申报单位访问大连人才网，登录大连市科技项目管理信息平台，根据市科技局发布的征集通知，填报企业技术需求

市科技局组织行业专家进行技术评估，遴选出“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

市科技局组织发榜方优化榜单内容，形成正式榜单，在市科技局官网发布

发榜、揭榜双方进行项目对接，签订揭榜合同，制定实施方案，报市科技局

市科技局组织专家论证实施方案和揭榜合同，拟支持项目名单在市科技局官网公示5个工作日，发布揭榜公告

市科技局下达立项文件。市科技局、项目归口管理部门与牵头发榜方签订项目合同书

立项后，市科技局将资金拨付至牵头发榜方。项目验收通过后，市科技局将资金尾款拨付至牵头发榜方

（四）科技创新平台支持政策。新获批国家及省、市级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基础学科研究中心等平台，分别一次性享受500万元、50万元、50万元奖励补助。对获评优秀的市级平台，给予50万元补助。

申报单位访问大连人才网，登录大连市科技项目管理信息平台提交相关材料申报

确定拟组建名单，在市科技局官网公示5个工作日，无异议的，印发立项组建文件

市科技局组织专家进行审核评估

市科技局将支持资金拨付至平台依托单位

市科技局每3年对市级科技创新平台进行评估，获评优秀的，继续给予资金扶持

市科技局根据获评名单，将支持资金拨付至平台依托单位

市级科技创新平台

国家及省级科技创新平台

（五）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费政策。全职引进的尖端人才、领军人才、高端人才和青年才俊，分别享受每人500万元、260万元、120万元和30万元安家费。

自主认定地区、部门和单位审核认定资格，上传认定名单至市人才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

申请人向所在单位提出申请

所在单位初审后，按认定权限向自主认定地区、部门和单位提交申请

系统线上自动校验人才在连社保缴费、用工备案信息，线上形成备案名单

**后续年度**

**首次申报**

所在单位于2个工作日内发放至申报人个人账户

市委人才办于2个工作日内将资金发放至申报人所在单位银行账户

所在单位在需发放时间前一个月，核对人员情况，向市委人才办提出申请

系统线上自动校验人才在连社保缴费信息

**后续保障**

（六）本地高层次人才津贴政策。本地尖端人才、领军人才、高端人才和青年才俊，分别享受每人每月5000元、3000元、2000元和1000元津贴。在普兰店区、瓦房店市、庄河市、长海县全职工作的，津贴标准上浮10%。

系统线上自动校验人才在连社保缴费信息、个人信用信息

自主认定地区、部门和单位审核认定资格，上传认定名单至市人才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

申请人向所在单位提出申请

所在单位初审后，按认定权限向自主认定地区、部门和单位提交申请

系统线上自动校验人才在连社保缴费、个人信用信息，线上形成备案名单

**后续保障**

**首次申报**

市委人才办每月前3个工作日将资金发放至申报人社保卡账户

（七）柔性引进高层次人才资助政策。柔性引进中国籍尖端人才、领军人才、高端人才，按照实际支付税前劳动报酬一定比例，给予每人每年最高200万元、100万元、50万元资助。

市人社局将资助资金发放至人才个人银行账户

市人社局形成备案及资金发放名单，在大连人才网公示5个工作日

区市县、开放先导区人社部门登录市人才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上传享受政策人才名单及金额汇总

区市县、开放先导区人社部门会同本地区人才认定部门，对柔性引进人才层次进行评估，对柔性引进材料进行审核

用人单位向所在区市县、开放先导区人社部门提交申请

（八）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资助政策

1.建站资助。新设立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辽宁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并招收博士后，分别一次性享受50万元、20万元资助。在瓦房店市、庄河市、长海县新设立工作站、基地，标准提高至60万元、30万元。

申报单位访问大连人才网，注册登录

进入“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资助”模块，线上提交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进站审批材料和单位银行账户

市人社局线上审核申报材料，核验单位信用，名单在大连人才网公示5个工作日

市人社局发放资金至申报单位银行账户

2.博士后培养资助。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招收培养博士后，按照全职22万元/人、非全职16万元/人享受培养资助，国家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按照全职12万元/人享受培养资助。在瓦房店市、庄河市、长海县设立的工作站、基地培养资助标准上浮10%。

招收的博士后进站满1年或2年后，进入“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资助”模块，线上提交申请，填写博士后身份信息，上传进站审批材料

市人社局线上审核申报材料，核验单位信用，名单在大连人才网公示5个工作日

申报单位访问大连人才网，注册登录

市人社局发放资金至申报单位银行账户

3.安家费。国内期满出站博士后研究人员在我市全职工作，符合青年才俊标准的，经申报认定后享受30万元安家费。（具体办理流程参照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费政策）

（九）高层次人才服务保障政策

1.高层次人才健康管理。

（1）就诊“绿色通道”。设置专用门诊和网上预约端口，为尖端人才、领军人才和高端人才提供“绿色通道”服务；尖端人才、领军人才父母和配偶参照人才本人享受同等服务待遇。

人才根据自身需求选择健康管理定点医院

定点医院设置人才联络专员，陪同人才就诊、检查、缴费，优先入住保健病房，保障人才及时就诊

1. 免费健康体检。尖端人才、领军人才和高端人才享受特诊医疗待遇和免费健康体检，优先入住保健病房并享受床位费补贴，“一人一册”建立健康档案。

人才根据自身需求及体检工作安排，自主选择定点体检医院

体检医院体检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出具检查结果

（3）配备联系医生。为尖端人才、领军人才配备责任医师，提供“一对一”健康保障服务。

2.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保障。

（1）引进人才。引进的尖端人才、领军人才和高端人才子女，小学或初中可自主择校一次，享受“指标到校”政策；高中阶段按照相关学籍管理规定参考人才意愿办理。

按照“随来随办”原则，人才根据需求随时向自主认定单位、地区、部门提出申请

自主认定单位、地区、部门接到申请后，核对人才提交材料的完整性

市委人才办核验相关材料并形成保障名单转市教育局

市委人才办向人才反馈办理结果

（2）本地人才。本地尖端人才、领军人才和高端人才子女，小学或初中起始年级入学可自主择校一次，享受“指标到校”政策。

每年6月上旬，由市委人才办统一安排，人才按照需求向自主认定单位、地区、部门提出申请

自主认定单位、地区、部门接到申请后，核对人才提交材料的完整性

市委人才办核验相关材料并形成保障名单转市教育局

市委人才办于每年7月底向人才反馈办理结果

3.高层次人才随迁配偶就业支持。对引进的高层次人才，其配偶为异地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的在编在岗人员，原则上采取身份对等、专业对口的办法，帮助协调到连工作。

市委人才办组织相关单位、地区、部门研究，提出办理意见，按照办理意见协调保障

经认定的引进高层次人才和重点产业急需紧缺人才向所在单位或自主认定地区、部门提出申请

人才自主认定单位、地区、部门核验相关材料，符合条件的，报市委人才办

二、重点产业急需紧缺人才

（十）重点产业急需紧缺人才薪酬补贴政策。经认定符合《大连市重点产业急需紧缺人才目录》的引进人才和本地人才，享受每人每月4000元薪酬补贴，保障期36个月。引进人才按照高层次人才标准，享受随迁配偶就业支持政策。

**后续保障**

自主认定地区、部门和单位审核认定资格，上传认定名单至市人才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

市委人才办每月前3个工作日内将资金发放至申报人社保卡账户

**首次申报**

所在单位初审后，按认定权限向自主认定地区、部门和单位提交申请

申请人向所在单位提出申请

系统线上自动校验人才在连社保缴费、用工备案信息，线上形成备案名单

系统线上自动校验人才在连社保缴费信息、信用信息

三、高技能人才

（十一）高层次技能人才支持政策。引进和培养的符合《大连市高层次人才分类目录》的高层次技能人才，享受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费和本地高层次人才津贴。

（具体办理流程参照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费政策和本地高层次人才津贴政策）

（十二）高技能人才激励政策。新获评国家及省、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站），分别享受20万元、10万元和10万元补贴；工作室（站）团队成员取得相应职业技能等级的，领办人按照每人500元—2000元的标准享受带徒补贴。对新选树的“大连工匠”，一次性奖励12万元。

技能大师工作室、站领办人带徒补贴

技能大师工作室、站补贴

市人社局将技能大师工作室（站）领办人带徒补贴，发放至人才个人社保卡账户

市人社局登录市人才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上传申请带徒补贴的领办人及其所在单位信息

技能大师工作室（站）所在单位向市人社局提出申请，市人社局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在市人社局网站公示5个工作日，无异议的，形成补贴发放名单

市人社局将技能大师工作室（站）补贴发放至所在单位银行账户

市人社局登录市人才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上传新获评技能大师工作室（站）及其所在单位信息

“大连工匠”奖励

市人社局登录市人才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上传新选树“大连工匠”及其所在单位信息

市人社局将“大连工匠”奖励发放至人才个人社保卡账户

四、高校毕业生

（十三）高校毕业生住房补贴政策。毕业后2年内，具有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取得我市户籍的博士生、硕士生和本科生，分别享受每人每月2500元、1500元和1000元住房补贴，保障期最多36个月。国内“双一流”建设高校毕业生，住房补贴标准上浮10%。

**首次申报**

**后续保障**

系统自动核验社保缴纳、户籍、学历信息等资格条件

市委人才办向高校毕业生个人社保卡账户发放资金

高校毕业生访问大连人才网，注册登录。进入“高校毕业生住房补贴”模块，提交申请

发放首次补贴前，系统自动核验社保缴纳、户籍信息，生成发放名单

每月发放补贴前，系统自动核验社保缴纳、户籍信息，生成发放名单

市委人才办向高校毕业生个人社保卡账户发放资金

（十四）人才落户政策。全面放开落户条件，人才及其配偶、子女可在我市落户，父母可投靠落户。

符合条件人才，向落户地公安派出所提交申请，并提供相关材料

手续齐全当场一次性办结